

2024年度  
苍溪县永宁镇人民政府  
单位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b>	1
一、 主要职责	1
二、 机构设置	8
<b>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9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0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22
<b>第四部分 附件</b>	28
<b>第五部分 附表</b>	29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9
二、 收入决算表	29
三、 支出决算表	29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9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9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9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9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9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一）单位主要职能

基层作为我国行政体系的“神经末梢”，直接面向乡村群众开展工作，其职能涵盖乡村发展的方方面面，在推动乡村振兴、保障民生福祉、维护基层稳定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具体可以从以下五大核心领域展开。

在加强党的建设方面，我镇以筑牢基层战斗堡垒为核心任务，推动党建与乡村治理深度融合。一方面，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制度，定期组织基层党员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提升党员政治素养；另一方面，加强村“两委”班子建设，通过换届选举优化干部队伍结构，开展村干部业务培训，提升其政策执行与群众工作能力。同时，积极推进党建引领网格化管理，将党员下沉至各村组网格，明确党员联系户责任，组织党员参与矛盾调解、政策宣传、志愿服务等工作，切实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乡村治理效能，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不折不扣落地见效。

在加强公共管理领域，我镇聚焦乡村生产生活环境改善与公共事务统筹协调。在基础设施建设上，负责推进辖区内道路硬化、饮水安全、电网改造、通信网络覆盖等工程，例如协调修建村组水泥路，解决农产品运输“最后一公里”问题；在人居环境整治

中，组织开展垃圾集中清运、污水管网铺设、厕所改造、村容村貌提升等工作，建立村庄保洁长效机制，定期开展环境评比，引导群众养成良好卫生习惯。此外，还承担着乡村规划执行、市场秩序监管职责，规范辖区内商铺经营许可办理，打击假冒伪劣商品销售，维护农资市场稳定，保障农民生产资料安全；同时统筹协调水利、林业、农业等资源，做好耕地保护、防汛抗旱、森林防火等工作，确保乡村公共事务有序运转。

加强公共服务是我镇贴近群众、服务民生的关键抓手，覆盖群众从出生到养老的全周期需求。在民生保障上，精准落实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政策，入户核查困难群众家庭情况，确保救助资金精准发放；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参保扩面，协助群众办理参保登记、费用缴纳、待遇申领等手续。在就业与产业服务方面，收集辖区内企业用工需求，组织开展电工、家政、种养殖等技能培训，举办小型招聘会，帮助农村劳动力就近就业或外出务工；同时为农户提供农业技术指导，邀请农技专家下乡开展种植养殖培训，推广优良品种与先进农业技术，协助农户申请农业补贴、贷款，助力农业产业发展。在社会事业服务上，统筹管理乡镇卫生院、中小学，推动优质医疗、教育资源下沉，组织卫生院开展免费体检、疫苗接种，协调学校解决适龄儿童入学问题；此外，还负责办理婚姻登记、户籍证明、老年证等便民服务事项，通过设立政务服务大厅“一站式”窗口，简化办事流程，减少群众跑腿次数，切实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

一公里”。

在加强公共安全工作中，我镇以构建平安乡村为目标，织密基层安全防控网络。一方面，牵头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联合派出所、司法所建立常态化巡逻机制，排查整治乡村治安隐患，打击盗窃、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建立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组织网格员、调解员入户排查邻里纠纷、土地纠纷、家庭矛盾等问题，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另一方面，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定期对辖区内企业、商铺、学校等场所开展消防安全、用电安全、食品安全检查，督促整改安全隐患；在汛期、台风季等特殊时期，制定应急预案，组织人员巡查河堤、危房，及时转移危险区域群众；同时加强公共卫生安全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控措施，在疫情防控、流感高发期等时段，组织开展宣传引导、物资调配、核酸检测或疫苗接种等工作，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加强民主法治建设是提升乡村治理水平、保障群众权利的重要支撑。我镇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例如在集市、村委会设立法治宣传点，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等宣传资料，组织法治文艺汇演、法律知识讲座，提升群众法治意识，引导群众依法办事、依法维权。在基层民主建设上，严格规范村务公开制度，督促村委会定期公开财务收支、惠民政策落实、集体资产处置等情况，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组织指导村民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对村内重大事项如集体土地流转、公益事业建设等进行民

主决策，确保乡村治理符合群众意愿。此外，还协助司法机关开展社区矫正、法律援助等工作，为困难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和法律帮助，推动乡村治理在法治轨道上规范运行，营造公平正义、和谐稳定的乡村环境。

## （二）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引投资、扩项目，经济发展后劲足。一是招商引资力度增大。今年以来外出招商 8 次，到成都、广汉、江油等地拜访企业 24 家。新增市外实际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省外新增实际投资 2000 万元。洽谈签约合作项目 12 个，签订项目投资意向协议 8 个，新开工项目 7 个，超时序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二是固定投资数量增多。我镇完成申报固定资产投资 4507 万元，预计到位资金 4900 万元，利用 2023 年库存结转 967 万元，完成四川红尊农业有机红心猕猴桃种植科技示范园建设项目、金兰现代农业园区千亩猕猴桃避雨大棚设施建设项目共两个项目投资。三是项目建设进程加快。作为业主实施衔接资金项目 6 个，金额共计 58 万元，已全部完工，资金支付率 100%。以工代赈、高标准农田等项目加快推进，吸纳周边百余名群众参与项目建设，通过“一卡通”平台发放劳务报酬 200 余万元。积极主动做好苍溪肉鹅全产业链项目、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协调服务工作。

抓产业、夯基础，生产发展支撑稳。一是粮油生产稳步提升。建立健全撂荒地动态清零长效机制，推动整治撂荒地 367 亩。大力推行粮经复合种植，全镇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2.9 万亩，产量

突破 1.1 万吨，同比增长 1.56%。油料作物种植面积 1.2 万亩，产量突破 2200 吨，同比增长 1.48%。二是农产品供给保障有效。按照“龙头企业+托养场”模式，结合各类资金政策，全镇建有生猪规模养殖场 17 个，出栏生猪 3.9 万头，出栏肉牛 0.11 万头、肉羊 0.25 万头、小家禽 17.9 万只。大力发展蔬菜订单种植 3393 亩，同比增长 4.42%。充分发挥金兰现代农业园区示范带动作用，实现猕猴桃种植 1800 亩，新发展瓜蒌、淫羊藿、夏枯草等中药材种植 1000 余亩，巩固提升庭院梨面积 200 亩。三是补齐农业基础设施短板。以项目为依托，新建猕猴桃波纹刚防风墙 230 余米。新改建猕猴桃园 10 亩，建立高位牵引示范园 30 亩，改土施肥 38 亩。整治桃花村山坪塘 2 口，修复破损道路 65 余米，极大改善群众生产出行条件。四是培育农业新质生产力。加强农业新技术的引进、试验、推广，猕猴桃避雨栽培面积突破 500 余亩，配套水肥一体化 500 余亩。推广水杨桃砧木猕猴桃种植 400 余亩，引进新西兰营养枝高位牵引技术，新建猕猴桃高位牵引示范园 80 余亩。开展猕猴桃管理、病虫害防治等关键技术指导 4 次，培训 100 人次。2024 年，在农业新技术的引进推广和各级专家的指导下，金兰园区猕猴桃产业蝶变升级，先后迎接省市领导专家等调研参观考察。

抓排查、促增收，乡村振兴质效高。一是坚持做好防返贫监测排查。组织召开防返贫监测专题会 4 次、调度会 11 次。组织每月入户开展风险线索核查、风险研判、识别认定等工作，共核

实推送风险预警信息 288 条，全年新增监测对象 4 户 11 人，消除风险对象 2 户 7 人，完成排查数据上报 3109 户。二是精准帮扶促增收。结合衔接资金项目，对全镇 61 户监测户、脱贫户、低收入户等群体开展土鸡、蛋鸭等养殖产业补短，补助资金 10 万元；2024 年全镇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外出务工 765 人，发放一次性交通补贴 517 人 51.34 万元；落实雨露计划补贴人数 45 人 6.75 万元。三是乡村治理扎实有效。对自 2019 至今实施的厕所革命奖补项目开展回头看，发现整改问题 4 个。巩固高价彩礼、大操大办等农村移风易俗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成果，多措并举开展宣传教育，引导群众转变观念，推动家风民风持续向好。每季度开展人居环境整治评比，村容村貌焕然一新。

解民忧、办实事，民生福祉日益增。一是关心关爱特殊群体。全年新增低保 32 户 98 人、新增家庭成员 6 人，走访特困人员、特殊困难老年人 864 人次，救助 270 余人，发放临时救助资金 16.8 万元、安全救灾应急资金 29.2 万元。新增残疾人 5 人，更换过期残疾证件 36 人，开展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 1 次，提供残疾人灵活创业就业 11 人。统筹做好“一老一小”工作，走访留守儿童、独孤老人 600 余人次，签订农村留守儿童委托监护责任协议书 135 份。二是落实落细惠民政策。大力宣传医保政策，推动参保群众应参尽参，全镇城镇居民医保、特殊人群医保参保率分别达 98%、100%。举办现场招聘、技能岗位对接等就业服务活动，提供就业岗位 200 余个。入户核增独生子女奖扶对象 92 人，

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健康检查活动，受益群众达 739 人，开展妇女“两癌筛查” 320 人。举办 2024 年永宁镇“村晚”大型活动，开展送文化下乡活动 3 场次，公益性电影放映 12 场，创新推出永宁火龙“仿‘海燕’、画‘五角星’、写‘中国龙’”等表演方式和花样，永宁镇综合文化站被评估定级为特级综合文化站。三是做实做细民生实事。实施笔山水库水源地整治，切实保障场镇供水。统筹实施好养子坝粮油园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和以工代赈项目，新建产业作业道 5.6 公里、渠系 6.5 公里、提灌站 3 座、管网 4 公里，整治病险塘堰 17 口，有效保障群众生产需求，不断提高群众生产生活质量。

强排查，重化解，平安稳定形势好。一是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坚持每月排查制度，及时分析隐患苗头，将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截至目前共排查出各类矛盾纠纷 17 件次，调处化解 17 件次，化解成功率为 100%。坚持信访问题处置“主动化”，完善领导阅信及接待日坐班接访制度，用活法律顾问及村级法律“明白人”，把苗头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截至目前共接待群众来访 50 余人次，处置四川省网上信访案件 2 件，麻辣社区 1 件，受理处置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 158 件。二是提升平安建设水平。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20 余次，制作宣传视频 1 条，发放宣传资料 2000 余份，播放宣传标语 30 余条，营造了良好的普法宣传氛围。实行镇、村两级联防巡逻机制，开展“红袖标”治安巡逻 400 余次，极大提升群众安全感。落实重点特殊人员包保责任制，确保

人员稳控到位。三是坚决筑牢安全底线。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例会 12 次、警示教育 65 场，组织开展多灾综合叠加应急演练活动，定期检查应急抢险救援物资，提升应急处突能力。坚持逢节必查、逢难必督安全生产工作，围绕重点行业领域开展拉网式检查整改，确保排查全面、整治彻底。今年以来，共排查整治 134 起安全隐患。四是持续关注生态安全，不断深化环保治理，扎实开展河湖清“四乱”工作，开展生态环境问题“回头看” 2 次，顺利完成第三轮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销号工作。

提效能、转作风，政府自身建设硬。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贯彻民主集中制，规范执行“三重一大”决策机制，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全覆盖完成镇村两级政务公开专区打造。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实事，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的问题。严格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肃财经纪律，严控一般性支出，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习惯过紧日子，集中财力解难事、办大事、干实事。

##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永宁镇人民政府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 2024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编制机构包括：

苍溪县永宁镇人民政府

##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135.48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374.8万元，下降24.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建设减少，人员调动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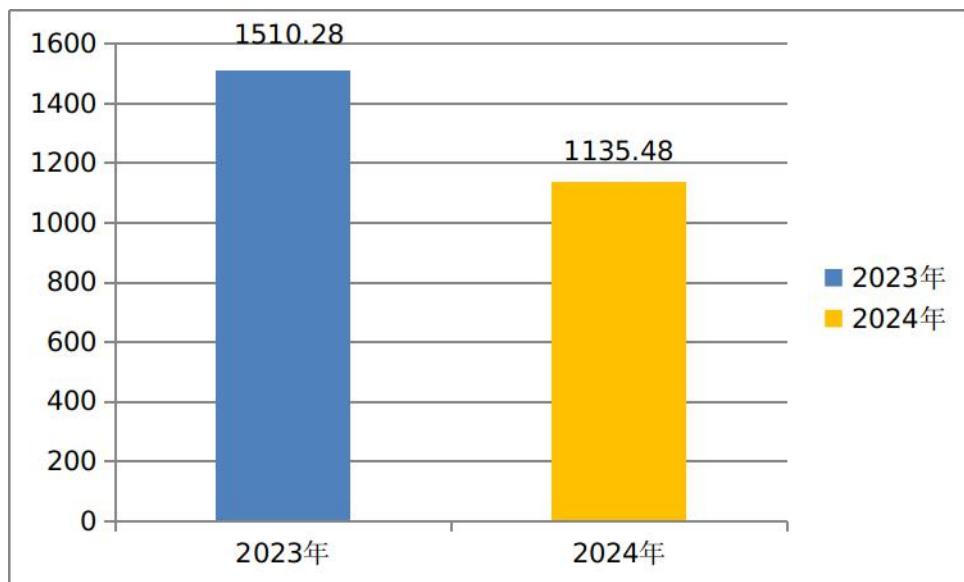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110.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84.38万元，占97.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44万元，占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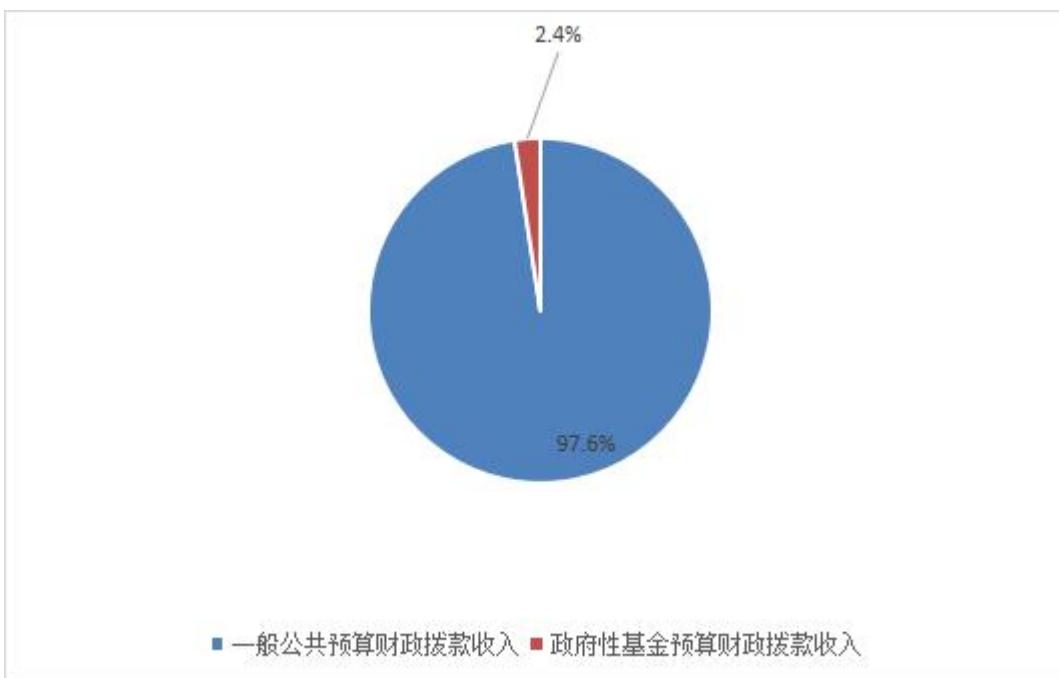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133.5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09.15万元，占62.6%；项目支出424.38万元，占3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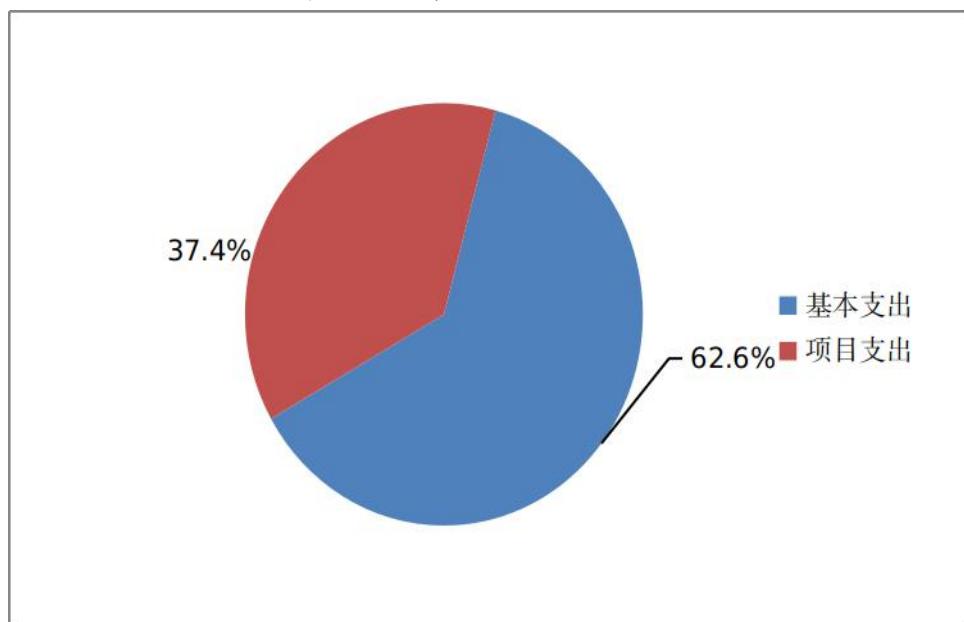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1,128.05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382.23万元，下降25.3%。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建设减少，人员调离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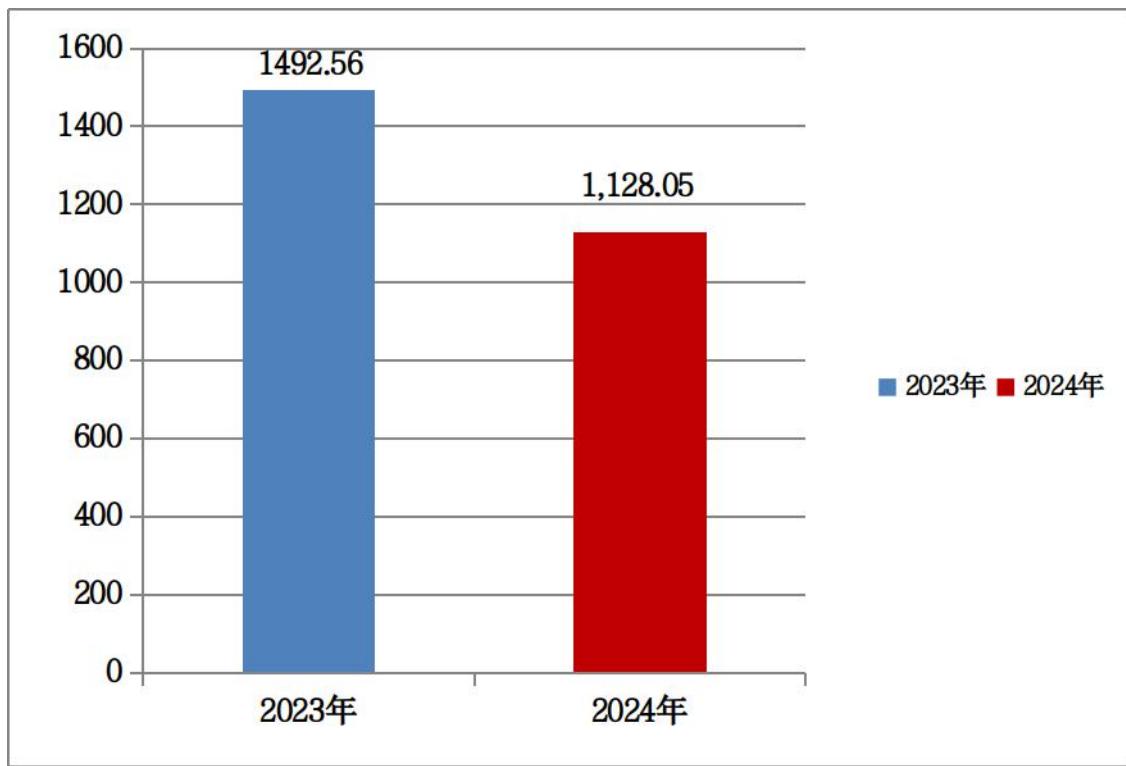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01.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7.2%。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43.9万元，下降23.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建设减少，人员调离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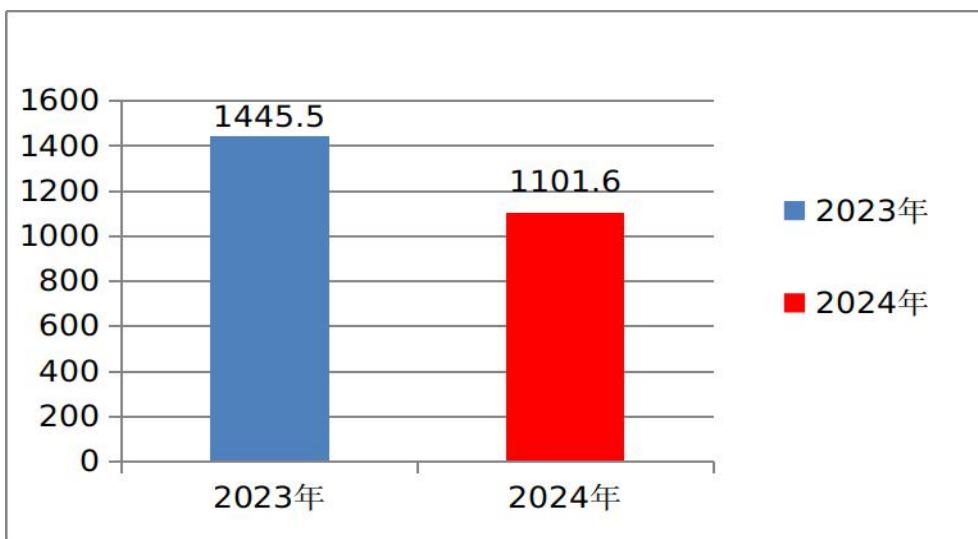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01.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55.5万元，占4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0.08万元，占9.1%；卫生健康支出26.52万元，占2.4%；农林水支出463.21万元，占42.1%；住房保障支出56.28万元，占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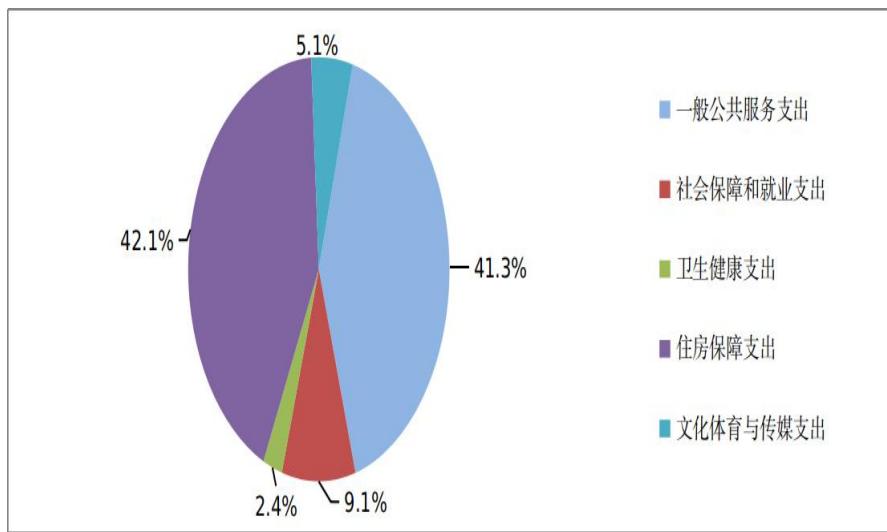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101.6万元，完成预算60.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308.78万元，完成预算9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不必要的政府开支。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51.2万元，完成预算4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不必要的政府开支。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12万元，完成预算8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75.43万元，完成预算7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严格执行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等相关规定压缩“三公经费”。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6万元，完成预算47.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工。

6. 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9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9.3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支出决算为6.9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7.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6万元，完成预算8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是特困人员数减少。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1.1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

数。

1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5.4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60.7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支出决算为3.01万元,完成预算2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工。

1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3.5万元,完成预算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工。

20.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2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工。

2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万元,完成预算5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工。

2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15.89万元,完成预算25.3%,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完成后按项目结算金额支付及部分项目完工还未结算报账。

2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 支出决算为50.97万元, 完成预算50.8%,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完工还未结算报账。

2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1.11万元, 完成预算76.6%,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完工还未结算报账。

26.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支出决算为205.97万元, 完成预算71.1%,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各村的考核结果未出, 村干部20%的考核工资未发以及各村运行经费报账不及时。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决算为56.28万元, 完成预算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09.15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654.49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200.67万元、津贴补贴75.10万元、奖金144.82万元、伙食补助费0万元、绩效工资66.4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9.3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6.52万元、公务员医疗

补助缴费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9.2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74万元、离休费0万元、退休费0万元、抚恤金0万元、生活补助2.31万元、医疗费补助0万元、奖励金0万元、住房公积金56.28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万元等。

公用经费54.6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4.5万元、印刷费1.74万元、咨询费0.8万元、手续费0万元、水费0.25万元、电费3.29万元、邮电费2.61万元、取暖费0万元、物业管理费0万元、差旅费6.95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维修（护）费2.09万元、租赁费0万元、会议费0万元、培训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3.05万元、劳务费0万元、委托业务费0万元、工会经费2.5万元、福利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他交通费16.88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万元、专用设备购置0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05万元，完成预算76.3%，较上年度增加1.27万元，增长7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压减“三公经费”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财政拨付滞后，导致2023年四季度接待费在2024年完成支付，导致2024年接待费总费用增

加。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05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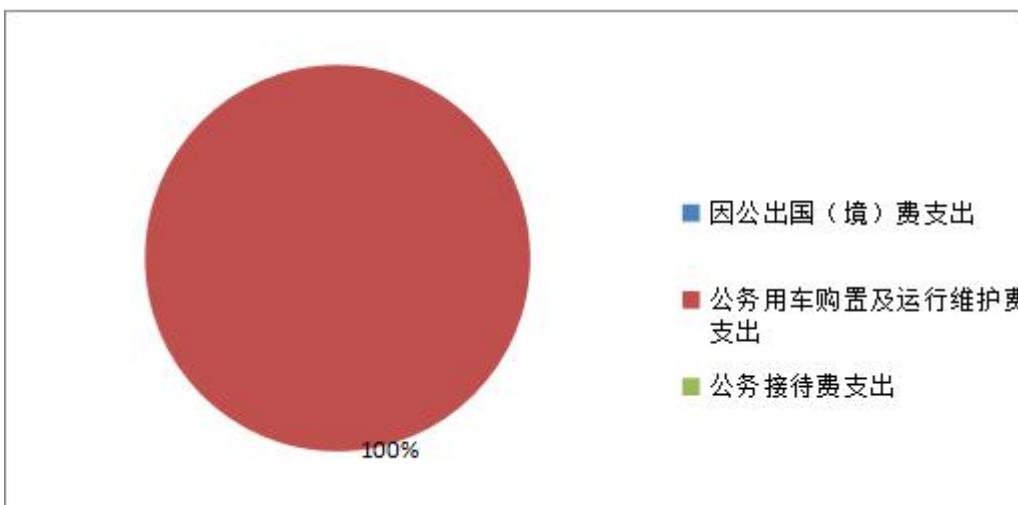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上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

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3.05万元，完成预算76.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3年度增加1.27万元，增长71.3%。主要原因是本年接待人数增加，产生接待费用增加。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3.05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53批次，986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3.0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具体内容包括上级执行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衔接工作、安全生产工作、森林防灭火工作等检查、督查接待用餐费。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国内公务接待75批次，约58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的3.05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来镇调研、检查工作、开展乡村振兴、应急处置等专项工作。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4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3%。与2023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0.62万元，下降43.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完成后按项目结算金额支付及部分项目完工还未结算报账。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

出合计的0%。与2023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变。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永宁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4.66万元，比2023年度增加2.08万元，增长4%。主要原因是履职任务强化。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永宁镇人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永宁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永宁镇人民政府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永宁镇桃花村2024年度庭院特色产业发展项目等3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6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永宁镇人民政府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永宁镇桃花村2024年度庭院特色产业发展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永宁镇人民政府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综述：苍溪县永宁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设定符合镇人民政府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永宁镇人民政府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完成结果、信息公开等方面基本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支出控制有待提高，会计核算需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制度的制定还有待完善等；永宁镇桃花村2024年度庭院特色产业发展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合理、内容完整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到位；项目资金管理到位；财务核算清晰准确；项目管理、招投标、合同等各项管理制度有效执行；检查验收程序规范到位；项目档案资料基本完整，项目预期目标圆满实现。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第四部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政府机关用于保障机构运行以外的其他支出,如环境卫生整治、应急管理、森林防灭火、征地拆迁、乡村振兴等。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机关服务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 的基本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指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政府机关用于组织部门的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指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指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

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指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指用于农业生态资源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指抗旱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旱情监测及报旱，抗旱预案编制修订，抗旱物资购置管护，抗旱设施设备运行维护，抗旱应急水源建设以及对各级抗旱服务组织的补助。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的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方面的项目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款)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指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 以及支持建立县级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指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五、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十六、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十七、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十八、“三公”经费: 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

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